

网约车便装“执法”事件 几个问号还要拉直

法治时评

本报评论员 李琪桉

9月22日，安徽合肥一网约车司机在网上发布投诉视频称，9月20日，他搭载一名自称是运管工作人员的女乘客到达目的地后，对方突然亮证要求其出示营运证件。司机质疑对方身着便装及单人执法，拒绝配合。该女子下车时放言“让平台查你”，之后司机在网约车平台的账号被封禁，但在他联系运管后很快便被解封。9月24日，合肥市交通运输局发布通报称，经查，作为该局工作人员，涉事女子焦某某存在不当执法行为，予以警告处分，调离岗位。

事件被曝光后，引发众多网友关注，关于执法权、执法程序的质疑最为突出。在笔者看来，针对这起网络投诉，合肥市交通运输局的回应和处置不算慢，但并未拉直事件中的若干问号。

首先，涉事女子是否有执法权？从通报来看，认定女子行为是执法行为。